

第三部分 项目要求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三亚市吉阳区安罗村党群服务中心升级改造工程
- 2、工程内容：建设园路铺装、景观亭、宣传栏、围墙、岗亭、景观灯、给水、绿化工程等。
- 3、技术要求：以《图纸》为准。
- 4、项目预算：998953.47 元。
- 5、工期：60 日历天。
- 6、资金来源：政府投资。
- 7、质量要求：合格。
- 8、工程验收：采购人在接到成交人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7 个工作日内，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。

二、付款方式

根据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执行。

三、其他

- 1、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998953.47 元，最高限价为 998953.47 元，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，按无效投标处理。
- 2、凡涉及磋商文件的补充说明和修改，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海南省）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海南省）·三亚市网发布的公告为准。